

证券代码：870530

证券简称：远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召开会议的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召开方式无其他说明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8 日 10 时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530	远发股份	2023 年 4 月 1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张海侠女士、韩源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
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；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4月18日9点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27-8097879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远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